

2020 年度
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
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 收入决算表.....	7
三、 支出决算表.....	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 政府性基金财政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八、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5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5
二、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监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公职人员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 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

(六) 完成县委和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包括13个机关行政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和17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共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	行政单位	69
永春县纪检监察大数据技术中心	事业单位	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部门主要任务是：永春县纪委监委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以片区一体化为工作抓手，加强对“关键少数”的政治监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忠诚履职尽责，为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政治责任持续落实。始终坚守政治机关定位，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与纪检监察职能结合起来，围绕中心大局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做实监督，保障政令畅通。

（二）反腐肃纪持续深入。始终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三不”一体推进，努力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三）群众利益持续保障。始终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放在突出位置。

（四）保障机制持续完善。片区协作一体贯通；巡察联动合拍共鸣，增强巡察工作与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矛盾化解提质增效，聚焦积案化解，班子成员开展带信下访，化解信访积案，超额完成任务数。

（五）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加强纪检监察机关政治建设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深化全员培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0.82	本年支出合计	2,041.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50.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13
合计	2641.64	合计	2,641.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90.82	1,990.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0.82	1,990.8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990.82	1,990.82				
2011101			行政运行	1,160.82	1,160.82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0	60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0.00	23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1.51	1,204.03	837.4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41.51	1,204.03	837.48			
2011101			行政运行	1,204.03	1,204.0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20		685.2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49.62		149.62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66		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9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41.51	2,041.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0.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41.51	2,041.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0.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00.13	600.1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0.8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41.64	总计	64	2,641.64	2,641.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41.51	1,204.03	837.48
2011101			行政运行	1,204.03	1,204.0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20		685.2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49.62		149.62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66		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4.70	30201	办公费	1.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2.3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7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9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103.06	公用经费合计						10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永春县纪委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4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4.0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4.03
3. 公务接待费	6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栏次					
			合计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处”。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650.8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990.82 万元，本年支出 2,041.5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13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1,990.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7.62 万元，增长 5.1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0.8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2,041.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92 万元，增长 17.1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04.0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03.06 万元，公用支出 100.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837.4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41.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92 万元，增长 17.1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 1,204.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64 万元，增长 18.00%。主要原因是转隶人员并入我单位，人员费用增加。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 685.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66 万元，增长 24.01%。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转隶人员并入我单位，业务费用增加。

(三) 大案要案查处(项级科目) 149.62 万元，较上年

决算数减少 15.08 万元，下降 9.15%。主要原因是落实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减支出。

（四）派驻派出机构（项级科目）2.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0 万元，下降 46.35%。主要原因是落实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减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4.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0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

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0.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4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5 万元下降 68%。主要原因是执行八项规定，落实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减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0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0 万元下降 30%，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预算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0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0 万元下降 30%，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5 万元下降 98%。主要是：执行八项规定，落实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减支出，累计接待 3 批次、3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共产党永春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对 2020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纪检监察专项业务经费、大案要案查处，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5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2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纪检监察专项业务经费、大案要案查处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5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2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7.85%，主要是：监察体制改革，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5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纪检监察专项业务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1102			
纪检监察专项业务经费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自筹资金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执行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未列位金额⑤	未列支金额⑥	本年累计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⑧=⑦/④
	财政资金小计	600	0	600	0	600	250.06	349.94	58.32%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600		600	0	600	250.06	349.94	58.32%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00%
①……				0			0	0.00%	
合计	600	0	600	0	600	250.06	349.94	58.32%	
项目年度主要事项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执行年限为2020年,预算安排600万元,主要工作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反腐败国家监察、省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和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忠诚履行职责,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纪委监委精神,按照2020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				
项目年度资金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篇数(篇)	篇数(篇)	按计划完成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办结件办结率	办结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到位率	按时到位率	100%	到位率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资金利用率	年初预算安排	资金支出	31%	10	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交易规范性	交易规范性	财单规范性	严格执行财单规范性制度	严格执行财单规范性制度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严肃执纪问责得到有效遏制	严肃执纪问责得到有效遏制	参照中央、省、市纪委监委	履职作用充分发挥	履职作用充分发挥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各项决策部署	抓常抓严抓细,抓早抓小抓预防	抓常抓严抓细,抓早抓小抓预防	10	10	
可持續影响指标		执纪风气	执纪风气	执纪规范,严格执纪	执纪工作风清气正	执纪工作风清气正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合计								100	95
自评得分等级								优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大要要素查处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1104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上年结转金额)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未到位金额⑤	未支金额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⑦	结余率(%)⑧=⑦/④
	财政资金小计	230	0	230	0	230	100	130	56.52%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230		230	0	230	100	130	56.52%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00%
①.....				0			0	0.00%	
合计	230	0	230	0	230	100	130	56.5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执行年限为2020年,预算安排230万元,主要工作任务:用于加强县纪委监委案件审查调查工作,更好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审查调查处置职能,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纪委监委全会精神,按照2020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查处案件(起)	案件案件(起)	根据工作实际进行	根据工作实际进行	根据工作实际进行	15	15
		质量指标	案件完成率	案件完成率	95%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100%	到位率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资金利用率	年初预算安排	资金支出	60%	10	6
	效果指标 (40分)	经济效果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挽回经济损失	最大限度挽回经济损失	最大限度挽回经济损失	最大限度挽回经济损失	10	10
		社会效果指标	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监督调查处置,践行“四种形态”	按有关文件要求	按有关文件要求	10	10
		生态效果指标	民风社风	民风社风	深入群众听民声,开展警示教育	社会稳定,人民群众满意	社会稳定,人民群众满意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按有关文件要求	监督促落实、及时通报	监督促落实、及时通报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合计								100	95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永春县纪委监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12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永春县纪委监委是我县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的专责机关,主要任务是: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上

级纪委监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监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公职人员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

(六) 完成县委和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专项业务经费，本项目属于部门确定的经常性业务项目，用于纪检监察专项业务工作的开展和查处案件的经费支出，包括各类会议费用、纪检监察业务培训费用、党风廉政建设及审查调查工作经费、查处案件的经费等。县财政预算资金 830 万元，经费由县财政全额拨付，起止时间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0 年末已支出 350.06 万元，结转 479.94 万元。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支出管理，提高资金和资产的使用效益，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除日常的管理工作之外，我委在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方面开展了如下工作：

1. 重视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估工作，由分管财务的纪委副书记牵头布置相关工作，各室部认真梳理自评，提升项目管理意识；委机关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在每季度对财务收支情况向分管领导进行汇报，加强全年预算管理。

2. 重视国家、省、市、县级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学习，不断提高各职能部门的业务工作能力。我委财务人员自觉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并根据情况及时组织学习相关财经制度。

(二) 项目财务管理

项目申报资金 830 万元，列入县级财政预算的项目支出，资金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专项业务工作的开展，包括各类会议费用、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费用、党风廉政建设及审查调查工作经费等方面的支出，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资金使用审批规范，手续完整。项目资金使用基本做到按照年度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项目资金安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选用其他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实际产出数量、实际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在县委领导下，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目前已完成任务，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各项指标基本完成。主要做法：**一是**突出抓责落细，在强化管党治党担当上积极作为；**二是**突出查案肃纪，在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上积极作为；**三是**突出专项整治，在维护群众切身利益上积极作为；**四是**突出严管厚爱，在提升队伍能力素养上积极作为。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分）：目标明确，执行到位，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2. 组织管理情况（10分）：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人员配备合理、支撑条件保障较好。

3. 资金管理情况（10分）：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会计核算资料完整。

4. 项目产出与效果情况（55分）：①政治责任持续落实。始终坚守政治机关定位，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与纪检监察职能结合起来，围绕中心大局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做实监督，保障政令畅通。一是“两个维护”更加坚决。精准稳慎开展疫情防控监督，对房屋安全“百日大整治”、人防系统腐败等开展监督检查。二是政治监督更加精准。梳理重点监督对象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立足职责贯彻重大决策部署等情况形成《政治监督工作手册》助力精准监督，实现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片区试行“三函两书”“三请示三提醒”等自选动作，丰富监督手段。三是管党治党更加严实。开展领导干部任职前廉政知识测试，紧盯生态环保政治责任落实，推动县委、县政府召开责任单位约谈会、职能部门协调会。②群众利益持续保障。始终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放在突出位置。③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加强纪检监察机关政治建设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深化全员培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

一是高质量落实政治监督还有差距。在实践中，还存在对政治监督的内涵范围、方法路径把握不准的现象，监督措施还有待进一步强化。二是净化“四风”滋生土壤还要加强。隐形变异“四风”问题一定程度还是存在，从政治建设高度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能力还需提升。三是推动形成大监督格局还需发力。与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司法监督等其他监督的协同联动程度不够，借力聚力较少，一定程度上还是习惯于单打独斗。四是

队伍专业化建设还有待提升。有的干部政治业务素质和履职尽责能力不能很好跟上时代节奏，派驻纪检监察组不敢监督、不善监督的问题仍然存在，纪法规定熟练运用能力总体还需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一）聚力推进“四个监督”，推动监督精准化常态化。聚焦监督第一职责、首要职责，把日常监督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聚力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的环环相扣、贯通联动，抓早抓小，把功夫用在平时，推动监督精准化、常态化。

（二）聚力推进“三不机制”，持续涵养良好政治生态。深化实践“五抓五重”，把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作为基础性、经常性工作，以日常监督、问题线索处置、业务联系指导等为抓手，一以贯之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

（三）聚力推进“三个提升”，打造忠诚干净担当队伍。认真落实自身主体责任，进一步传承好机制、好做法，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日常教育、履职规范和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工作效能和队伍形象。